

澳門新地標M8亮相 閃耀核心區



澳門回歸25周年

澳門，這座融合東西方文化的獨特城市，以其獨特的魅力吸引了世界的目光。近日，位於澳門歷史城區核心區的M8澳門八號項目正式亮相，成為澳門文化商業的新地標。

M8項目總監賀力文（圖）昨日接受《大公報》訪問表示，M8項目將在11月26日正式開幕，「我們選擇這個時間點是想向迎來回歸25周年的澳門獻禮」。他希望，M8澳門八號項目透過與政府及周邊利益相關方合作，共同拓寬旅遊路線，吸引更多遊客，為澳門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建設貢獻力量。

周邊擁世遺8景點

澳門M8是澳門自回歸以來首個商業都市更新重建項目。賀力文介紹說，M8澳門八號項目坐落於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評定的世界文化遺產——澳門歷史城區的核心區。這裏距離大三巴牌



坊主入口——議事亭前地僅約50米，周邊100多米範圍內擁有8處世遺景點，是澳門歷史的縮影。

他續說，M8澳門八號項目的前身為郵電廳職工宿舍，重建之旅遵循在地文化，尊重歷史文脈，沿襲城市肌理，採用中葡融合、新舊融合、動靜融合等設計手法，與周邊城區、社區、街區深度融合，打造「長出來的建築」。M8亦保留了多處舊樓設計元素及材料，於建築內部加以活化利用，包括舊洗衣池、旋轉樓梯、中庭綠樹、扶手欄杆、通花磚等，以喚起澳門人的記憶和情感。

「為避免炫光影響，M8外牆材料創新採用大型曲面玻璃夾1mm半透明天然石材，為世界首例」賀力文說，這歷經3年研發，創造了健力士世界紀錄——最大曲面熱熔複合石材玻璃。

賀力文指出，未來，M8澳門八號項目將持續以街區活化為願景，「希望從街區裏來到街區裏去」，營造開放空間、豐富文化生態、講好文化故事，講好澳門故事。

大公報記者吳俊宏 澳門報道



▲近日，位於澳門歷史城區核心區的M8澳門八號項目正式亮相，成為澳門文化商業的新地標。大公報記者蔡文豪攝

消委會測試12款 標籤欠透明度

衣物清香珠含致敏物 可令人頭痛氣喘出疹

消委會報告

不少人會在洗衣時加入衣物清香珠，令衣物時刻散發香氣，但市面上的清香珠產品可能有致敏風險。消費者委員會昨日公布，12款衣物清香珠樣本經測試發現，全部含有香料致敏物質，其中一款更檢出八種致敏物質，有四款樣本檢出不易被生物降解的人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長遠或對海洋生態造成影響。

消委會表示，產品的標籤完整度亟需改善，應列出主要成分及用量，並希望有關部門適時就此類產品設適當的安全和標籤規定。

大公報記者 王亞毛



▲消委會昨日公布，12款衣物清香珠樣本經測試發現，全部含有香料致敏物質，其中一款更檢出八種致敏物質。大公報記者林少權攝

消委會檢測發現，12款衣物清香珠的香料致敏物質總量由0.0023%至0.672%不等，除只有1款含1種香料致敏物質外，其餘11款檢出3種至8種，當中「Member's Mark By Sam's Club」的一款產品含有8種，「蘭諾Lenor」品牌等4款樣本檢出6種（詳見表）。檢測亦發現，含有不同顏色清香珠顆粒的樣本所檢出的種類普遍較多，雙色樣本平均檢出6種，單色顆粒樣本則平均檢出接近4種。

有樣本檢出8種致敏物

本港現時沒有法例規定家居清潔或洗滌用品須標示香料致敏物質的要求，若參考歐盟《洗滌劑條例》規定，是次抽檢中，10款樣本檢出特定的香料致敏物質濃度超過0.01%，達到要標示提醒的水平，以防出現過敏反應及相關症狀，而只有1款樣本在標示有所提及，但沒有具體說明相關的香料物質。

歐盟文件指出，香料致敏物可影響眼睛、鼻腔和呼吸道，加劇氣喘問題。消委會總幹事黃鳳嫻表示，過敏反應包括皮膚變紅、痕癢、甚至出現紅疹、咳嗽、流眼水、頭痛或氣喘等，如果家中不只自己、還有家人出現這些情況，即是可能「二手香氣」問題。消委會建議，患有濕疹、皮膚過敏或嬰幼兒，應避免過於頻密接觸致敏物。

麝香化合物難降解污染海洋

為幫助香氣依附於紡織物上，部分產品或會添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常用於空氣清新劑、清潔劑和衣物洗滌劑等產品，因不易被生物降解，對海洋生物有高度毒性，若排放量持續增加或會危害海洋生態，目前不同國家排放的污水中已廣泛檢出佳樂麝香。消委會檢測發現，4款檢出人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包括「紡優美」留香珠、「AW」、「Member's Mark By Sam's Club」和「DoDoME」四款產品，含量由0.14%至0.73%不等，理論上已達到歐盟須作相關標示的含量。

檢測亦發現，各樣本的標籤完整度和資料透明度亟需改善，2款樣本沒有任何成分說明，其餘10款雖列出成分資料，卻普遍只籠統說明成分類別，欠缺標示具體化學名稱。

消委會宣傳及社區關係小組主席林凱章表示，生產商應關注產品所含香料致敏物質和麝香化合物的情況，盡量減低相關物質和濃度，同時也要改善標示，清楚列明成分和用量。他期望當局可抽查清潔劑和洗滌用品，評估所含香料致敏物質的濃度，審視是否有作出規管的需要，適時就產品設立適當的安全和標籤規定。

「AW」生產商表示，日後會於標籤加上適當標示，說明產品含有的香料致敏物質和麝香化合物。「DoDoME」生產商表示，會研究優化產品配方取代麝香成分。

衣物清香珠樣本測試結果



「Member's Mark By Sam's Club」
衣物留香珠—海洋清香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3691%（共8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0.31%
大約零售價：179元/1.5千克



「蘭諾 Lenor」
衣物清香珠—白茶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6720%（共6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無
大約零售價：50元/420毫升（200克）



「熊寶貝 SNUGGLE」
多效護衣芳香豆—藍風鈴 x 白麝香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4310%（共6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無
大約零售價：70元/350毫升（203克）



「AW」
衣物清香珠/留香珠—繽紛落櫻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1303%（共6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0.14%
大約零售價：38元/200克



「紡優美 ar Füm」
衣物留香珠—藍風鈴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0833%（共6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0.62%
大約零售價：80元/500克



「Downy」
UNSTOPABLES In-wash Scent Booster—SHIMMER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1595%（共5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無
大約零售價：108元/422克



「DoDoME」
衣物魔法留香珠—藍風鈴

檢出香料致敏物質總量：0.0214%（共3種）
人造麝香化合物：佳樂麝香0.73%
大約零售價：128元/1500克

資料來源：消委會



▲消委會測試市面上十一款冷暖無葉風扇，各樣本的加熱速度普遍較慢。大公報記者林少權攝

冷暖無葉風扇普遍加熱慢

【大公報訊】消委會測試市面上11款冷暖無葉風扇，各樣本的加熱速度普遍較慢，暖風加熱時間由1.8分鐘至6.8分鐘不等，相差約2.8倍，當中「LG」、「momax」2款產品需時6分鐘以上，才能加熱至最高溫度的九成。

消委會檢測並發現，若以一部暖風輸入功率2000瓦特的無葉風扇為例，以每晚使用5小時及每度電1.6元計算，30天的電費可高達480元，暖風功能的輸入功率越高，電費便會越貴，而在同一製暖量下，使用冷暖空調機的暖風功能會較無葉冷暖風扇更節省電。

涼風功能方面，涼風送風量介乎

每分鐘5.4立方米至25.8立方米，可相差約3.8倍；涼風的能源效率亦頗為參差，各樣本每瓦特可產生的送風量由每分鐘0.19立方米至0.86立方米，差異逾3.5倍。當中，「飛利浦 PHILIPS」、「德國寶 German Pool」樣本，每分鐘的送風量表現超過23立方米，送風表現分別排1、2位。

消委會認為，如為電風扇張貼能源標籤及效能表現的測試數值，將能有助消費者購買時比較不同產品效能，亦可推動廠商改善產品效能表現，建議機電工程署可考慮將不同類別的電風扇納入「自願性能源效益標籤計劃」。

測試自備餐盒買外賣 成功率七成

【大公報訊】政府在今年4月22日起禁止食肆為顧客提供某些即棄塑膠餐具，為了解食肆對食客自備餐盒的接受程度，消委會走訪15間食肆，包括5間有參與環保署「咪啱盒食店」計劃、屬「歡迎自備容器」類別的食肆和10間分店數目較多的連鎖食肆，共進行45次實試，結果有31次（69%）能成功完成，當中有4間以食安及衛生等理由，不接受食客自備餐盒盛載食物。

另外有11間食肆雖接受自備餐盒，惟亦受限於實際情況，未必每次均成功，例如部分食肆表示在繁忙時段或不能配合使用自備餐盒；若消費

者自攜的容器體積太小或未有徹底清潔，食肆亦無法配合要求。調查亦發現，所有食肆均沒有支持自備餐盒的折扣優惠，亦並非以「用者自付」方式按即棄餐食用量收費，部分仍要收取外賣包裝費。

消委會認為，消費者需要清晰、易明的指引和宣傳，配合食肆的運作流程，食肆應於店內、官方網站和社交媒體等詳細列出政策、流程和限制，並應加強員工培訓。

消費者也宜先了解食肆有關自備餐盒的實施細節，確保容器已徹底清潔及抹乾，並在下單後盡快交予職員。

上門復康照顧服務收費差異大

【大公報訊】本港上門復康治療與護理照顧需求日益殷切，消委會在今年9月至10月，調查市面上15間提供上門復康治療及照顧服務的公司或機構，包括8間私營中介公司及7間自負盈虧機構或服務單位的官方網站，收集包括治療師、護士、保健員等的收費與服務詳情，發現基本收費差異頗大，當中言語治療師每節收費由500元至1400元（每節50分鐘計），最多相差達1.8倍。

特別要求須收額外費用

物理治療師及職業治療師方面，消委會發現，每小時服務費由900元至2000元不等，相差逾1倍；亦有4間公司或機構規定，每次需最少使用兩

小時服務，消委會提醒消費者要留意相關規定。

除基本收費外，消委會發現調查中的大部分公司或機構，均會向提出特別要求的消費者徵收額外費用，包括特快或深宵服務或加收費用，若消費者要求於元旦、農曆新年假期、聖誕節或冬至等特別日子服務，有11間表示會收取雙倍服務費。

消委會建議消費者在選擇服務前，仔細閱讀條款及了解相關收費，根據實際需要確定所需的護理或復康服務類型，並諮詢專業醫護人員意見；提供此類服務的公司或機構亦應積極向消費者提供詳細的報價單，清楚列出各項服務及收費詳情，方便消費者作比較。